



白洋淀生态补水



开展河湖管理暗访督查



四女寺枢纽北进洪闸除险加固工程完工



“清四乱”拆除违建



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北延应急试通水

海委：勇担时代使命 夯实水利基石

□薛程 杨婧

“十三五”以来,水利部海河水利委员会(以下简称海委)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治水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积极践行“水利工程补短板、水利行业强监管”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以全面提升水安全保障能力为主线,以服务京津冀协同发展等国家重大发展战略落实为重点,有序实施各项规划任务,推动流域水利改革发展迈上了新的台阶,为海河流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了坚实水利支撑与安全保障。

强化使命担当 京津冀协同发展水利支撑坚强有力

2015年6月,《京津冀协同发展规划纲要》颁布,这项重大国家战略正式从顶层设计转入全面实施阶段。

2016年5月,海委立足流域实际,会同水利部水利水电规划设计总院编制了《京津冀协同发展水利专项规划》,为京津冀三地协同治水提供了重要基础。随后,海委深入贯彻落实协同发展要在生态环境保护方面率先突破的要求,“一河一策”编制方案推进“大河五湖”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在水利部指导下,以永定河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为典型示范,积极探索流域治理一体化推进区域经济社会环境协调发展的新路径。2019年4月,海委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3·14”重要讲话精神,紧密结合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要求,印发实施《海河流域水安全保障方案》,细化提出补短板、强监管、夯基础等三方面十项工作任务,为今后一个时期进一步加快海河流域水利基础设施建设、深化水利改革再添科学指导与支撑。

规划引领,保障发展。五年来,海委在水利部领导下,先后编制完成京津冀多水源多渠通水水源保障体系总体方案、2022年北京冬奥会水安全保障方案、京津冀水安全保障方案,海委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规则、水旱灾害防御应急响应工作规程等多项方案预案

共同签订《永定河生态用水保障合作协议》,开启了流域协同管理、共同保障永定河生态环境用水的良好局面。积极推选北京市副中心防洪工程建设,开展了雄安新区水安全保障重大专题研究,完成了新区防洪规划编制并启动工程体系建设。目前雄安新区防洪圈建设已基本完成,防洪安全得到有力保障。

夯实水旱灾害防御能力 流域防洪减灾体系进一步完善

海河流域地处京畿要地,防洪保安责任重大,不容有失。海委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防灾减灾救灾新理念,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将保障流域防洪安全作为首要政治责任,毫不放松、狠抓落实,汛前强化督导检查、扎实开展防洪调度及水文监测应急演练、修订完善各类方案预案,汛期密集会商、科学研判调度、扎实开展联防联控,有效应对了2016年“7·19”暴雨洪水及2018年台风“安比”、2019年台风“利奇马”引发的多次流域重大汛情,流域防汛工作取得良好成效,切实保障了流域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2020年,海委坚定不移贯彻落实水利部超标准洪水防御工作视频会议、海河防总工作视频会议、京津冀防汛工作会议等重要会议精神,紧盯“三大风险”、瞄准“四个目标”、聚焦“四个薄弱环节”、高站位、高要求、高效率、高质量部署推动流域超标准洪水防御预案编制,以水位为基准,分河段、分节点梳理流域标准内及超标准洪水防御的短板弱项,与京津冀三省市水利部门强化沟通协调,多批次派出工作组、河系组进行现场查勘,及时补充完善防御预案。2020年6月底,海河流域2020年度超标准洪水防御预案和“作战图”顺利编制完成,流域大清河、永定河、北三河、滦河、滹沱河5个河系应对超标准洪水有了科学可靠的技术支撑,为年度安全度汛奠定了坚实基础。

与此同时,海委持续夯实水旱灾害防御基础能力建设,组织编制雄安新区起步区安全度汛方案、滦河洪水调度与水量应急调度方案,海委水旱灾害防御工作规则、水旱灾害防御应急响应工作规程等多项方案预案

及制度;深化水文气象合作,与中国气象局和天津市气象局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实施水文监测预报预警能力提升工程,强化“以测补报”和雷达反演、短临降水预报等关键技术应用,努力提高洪水预报精度和时效性;建成具备信息服务、工程调度、数据汇集等业务功能的流域防汛抗旱指挥系统,水文报汛站点涵盖流域所有大型水库、部分中型水库和重要河道控制断面……在暴雨洪水与人民群众之间筑起一道道安全之堤。

坚持节水优先 流域水资源供需矛盾初步缓解

海河流域“人地水”不平衡的矛盾十分突出,多年来,水资源短缺和过度开发利用成为制约流域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首要问题。坚持“节水优先”,深入贯彻《国家节水行动方案》,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是流域破解水资源短缺问题、缓解水资源供需矛盾、促进水资源可持续利用的根本遵循。

“十三五”时期,海委坚持把节水作为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配置、调度的前提,以用水定额为核心,以重点行业和领域节水为重点,督导流域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完成流域第三次水资源调查评价,开展了流域省级行政区“三条红线”指标以及京津冀晋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考核等多项监督检查工作。扎实推进跨省河流水量分配,编制完成潮白河、清漳河等9条河流水量分配方案。加强水资源监测能力建设,建成海河流域水资源监控系统信息平台,推动水资源承载力监测预警系统平台。推动城市节水型社会建设取得丰硕成果,流域102个县级行政区完成达标建设,建成率近三分之一。京津冀晋四省市用水定额覆盖农业、工业、生活和服务等行业,300余家水利行业机关完成节水机关创建工作。截至2019年年底,流域年总GDP用水量36亿立方米,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17立方米,北京市、天津市两项指标均处于全国领先水平。

在强化流域节约用水的同时,海委以完善水量调度方案(协议)为核心,不断提高直管工程水量调度管理规范化、精细化水平,全力助力引江、引黄等跨流域调水。先后组织编制并印发引滦枢纽工程、滦河水量调度方案,狠抓直管工程水量调度;圆满完成南水北调东线一期北延应急试通水,实现输水量约6800万立方米,并编报水量调度方案,不断加强全过程监督管理,为东线一期北延应急供水工程实施通水提供有力保障;会同黄委等单位共同签订《引黄入冀(补淀)供水协议》,构建起供水方沟通协作的良好平台,保障了引黄入冀(补淀)供水的顺利实施,多项引调水举措切实助力华北地区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为流域经济社会发展、生态文明建设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复工复产提供了强有力的水资源支撑与保障。“十三五”时期,海委直属工程累计供水87.41亿立方米,南水北调供水243.39亿立方米,引黄入冀供水44.01亿立方米(入白洋淀水量2.47亿立方米)。

黑汀水库网箱养鱼清理,推动建立引滦入津生态补偿机制,持续强化潘大水库及岳城水库水源保护工作。水土流失防治体系逐步完善,流域新增水土流失治理面积5522.38平方公里,京津风沙源、太行山国家重点工程和坡耕地治理持续推进,国家级重点防治区水土流失动态监测实现县域全覆盖。

强化行业监管 湖面面貌和执法环境明显改善

水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多年来,流域水利在水资源节约保护、江河湖泊治理、水利建设与运行管理等方面的监管失之于宽松软,积累了很多矛盾和问题。为从根本上扭转这一局面,海委坚定不移践行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从思想、行动、方式、作风上进行了革命性的转变,从重点领域向全面覆盖拓展,从专项监督向常态化监管发力,从超常规重拳整治向精准化监管转变,推动行业监管取得重要突破。

全面加强河湖管理。海河流域省、市、县、乡四级河湖长制全面建立。组织开展河湖“清四乱”专项行动,督查覆盖流域片内25个设区市183个规模以上河湖。对大沙河非法采砂等10多起重大河湖问题进行调查核实并强力督导完成整改。印发《海河流域河长制湖长制联席会议制度》,创新构建四位一体的跨区域协作平台。委直属单位主动融入地方河长制组织体系,协力解决直管河湖“老大难”问题。强化水政执法巡查,建立京津冀晋际边界河联合执法巡查机制,排查化解流域多起重大水事纠纷,流域河湖违法陈年积案实现“清零”。

推动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解决农村饮水安全问题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打赢脱贫攻坚战底线任务,不容有失。“十三五”期间,海委高度重视农村饮水安全工作,多层次组织开展调研检查与专项研究,强化与流域地方水利部门的沟通协调,按照水利部统一部署,组织完成了华北、山西两省81个贫困县农村饮水安全全覆盖督导检查。同时,海委持续推动灌区站站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确保农田水利“最后一公里”全面畅通,有力促进了地方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任务顺利完成。

加大行业监管力度。构建“1+1+N”的监管队伍体系,大范围采取“四不两直”方式开展小型水库暗访督查,摸底调查小型水库病险问题。开展山洪灾害防御和河道防洪专项督查,华北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补水试点督查,淤地坝安全度汛和高效节水灌溉项目等暗访督查,及时发现隐患,督促整改落实。加大水利安全生产监督力度,流域水利安全生产形势稳定向好。强化水土保持全过程监管,实行部批生产建设项目“一项目一档案”管理,采取“水土保持双向告知+承诺”“互联网+监管”等方式对82个部批生产建设项目实行全覆盖、全过程监管,强化问题整改和责任追究,累计对43个生产建设单位开展约谈。

加强综合能力建设 海委事业改革发展不断迈进

综合能力的提升是海委事业改革发展的不竭动力。一直以来,海委高度重视水利行业能力提升,坚持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大力开展干部队伍与和谐单位建设,为流域治水事业长足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扎实推进水利改革发展。深化水利“放管服”改革,高效完成396项行政许可事项审批。积极推进水管体制改革,委属45家水管单位全部实现维修养护市场化,引滦局顺利通过国家水管单位复核,潘家口水库工程管理处等3家单位通过海委示范单位复核。国际合作与科技创新工作持续推进,成功签署中法合作第三阶段及延长期合作协议,6项成果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坚持“过紧日子”,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创新审计方式,持续加大审计监督力度。圆满完成海委成立40周年系列纪念活动,出版发行《海委志》。文明单位创建成果丰硕,委系统全国文明单位2个,省部级双文明单位5个,省级文明单位12个。

“十三五”以来,海委以流域节水供水重大水利工程和灾后薄弱环节建设为重点,全力构建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大力推进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建设,顺利完成东线二期工程规划、东平湖以北可研及穿黄工程初设工作,推动东线一期工程北延应急供水工程正式开工。引

进了地方农村饮水安全脱贫攻坚任务顺利完成。

完善了水利基础设施是流域水安全保障的“基石”。海河流域防洪减灾工程体系较为薄弱,防洪排涝等新老问题交织,加速补齐补强流域防洪工程短板,是海委践行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的一项重要任务。

“十三五”以来,海委以流域节水供水重大水利工程和灾后薄弱环节建设为重点,全力构建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大力推进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建设,顺利完成东线二期工程规划、东平湖以北可研及穿黄工程初设工作,推动东线一期工程北延应急供水工程正式开工。引

完善了水利基础设施是流域水安全保障的“基石”。海河流域防洪减灾工程体系较为薄弱,防洪排涝等新老问题交织,加速补齐补强流域防洪工程短板,是海委践行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的一项重要任务。

完善工程体系 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稳步推进

“十三五”以来,海委以流域节水供水重大水利工程和灾后薄弱环节建设为重点,全力构建与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相适应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大力推进南水北调东线二期工程建设,顺利完成东线二期工程规划、东平湖以北可研及穿黄工程初设工作,推动东线一期工程北延应急供水工程正式开工。引

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决贯彻中央和水利部全面从严治党决策部署,以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为抓手,建立“清单+监管+问责”工作机制,着力打通“最后一公里”。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政治机关意识教育,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

黄入冀补淀工程建成通水。全面推进流域节水供水重大水利工程建设,累计完成水利建设投资2124亿元,先后实施拒马河、涿阳新河、滹沱河等骨干堤防治理和永定河泛区、恩县洼等蓄滞洪区建设,完成274条中小河流治理和规划内5座大中型病险水库、126座重点小型以及369座重点小(2)型水库除险加固,流域防洪体系不断完善。完成委属卫运河治理、滦河上游病险水闸除险加固建设并通过验收,四女寺北闸除险加固顺利完工。卫河干流治理、海河防潮闸除险加固、滦河上游水毁及控导治理工程等前期工作顺利推进。

加强综合能力建设 海委事业改革发展不断迈进

综合能力的提升是海委事业改革发展的不竭动力。一直以来,海委高度重视水利行业能力提升,坚持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持续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大力开展干部队伍与和谐单位建设,为流域治水事业长足发展提供了坚实保障。

扎实推进水利改革发展。深化水利“放管服”改革,高效完成396项行政许可事项审批。积极推进水管体制改革,委属45家水管单位全部实现维修养护市场化,引滦局顺利通过国家水管单位复核,潘家口水库工程管理处等3家单位通过海委示范单位复核。国际合作与科技创新工作持续推进,成功签署中法合作第三阶段及延长期合作协议,6项成果获省部级以上科技奖励。坚持“过紧日子”,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创新审计方式,持续加大审计监督力度。圆满完成海委成立40周年系列纪念活动,出版发行《海委志》。文明单位创建成果丰硕,委系统全国文明单位2个,省部级双文明单位5个,省级文明单位12个。

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坚决贯彻中央和水利部全面从严治党决策部署,以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清单为抓手,建立“清单+监管+问责”工作机制,着力打通“最后一公里”。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和政治机关意识教育,不断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



京津风沙源治理成效显著



省界水文站涉水测流

信”,做到“两个维护”。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坚决整治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及“灯下黑”问题。认真做好水利部巡视整改的后半篇文章,充分发挥巡察利剑作用,实现委属单位巡察全覆盖。大规模、高强度、多层次开展廉政警示教育,强化监督执纪问责,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强化委党组和纪检组沟通协调,形成全面从严治党合力,实现主体责任和监督责任同频共振、同向发力。全面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出台加强海委干部队伍建设的意见,坚持正确选人用人导向,选优配强各级领导班子,加大年轻干部培养选拔力度,通过双向交流、援藏、援疆、扶贫等多渠道培养干部,开展中青年科技人才选拔工作,着力加强高层次人才、技术人才培养,为流域治水事业持续注入新活力。

今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100周年,也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开局之年。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已然开启,海委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节水优先、空间均衡、系统治理、两手发力”的治水思路,践行水利改革发展总基调,永葆治水初心,牢记治水使命,持续加大流域“补短板”“强监管”工作力度,为建设幸福海河谱写新篇章!

本版图片由海河水利委员会提供



永定河北京城市段通过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再现生机活力